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函〔2019〕60 号)要求,由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项内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政府门户网站(<http://jx.ah.gov.cn/>)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中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联系(地址:合肥市屯溪路 306 号,电话:0551-62871892、62999760,邮编:230001)。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及在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落实(国办发〔2020〕17 号)和(皖政办秘〔2020〕66 号)

等工作部署，守正创新，全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地到位。一年来，在省政务公开办的指导帮助下，**坚持**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实效为主线，**坚持**以更高质量公开助力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聚焦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做好政策解读和社会关切回应工作，全厅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全年厅网站独立用户访问总量 126.8 万个，网站总访问量 527.6 万次，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3370 条次。

（一）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全面主动公开应当让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推动新时代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向纵深发展。

全面公开权力配置信息。围绕国务院 2020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按照省政府政务公开办部署，我厅坚持**总分结合、三位一体【机构职能、权责清单、运行结果】、深度链接**原则和目标，率先完成厅机构职能目录的编制并向社会公开。**总分结合。**按权限将机关工作职能、机构设置、领导信息等进行集中展示，机构职能按照厅机关、内设部门、派出机构、直属单位等分步细化职责，形成相互支撑、互为补充的职能目录体系。**三位一体。**按照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要求，对照法律法规规章，梳理厅机构职能、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同时配置权力运行结果信息，形成**职能、权力、结果**三位一体。**深度**

链接。厅机构职能目录采取多级链接，递进跳转的方式，实现了职能目录、目录要素等无缝对接，同时实现了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与政务服务网深度链接，便利社会公众查询办事。配合省政务公开办编写《安徽省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编制指南》及经验做法上报国办。持续优化放管服改革，动态更新发布我厅 29 项省级权责事项、47 项公共服务、6 项中介服务和 1 项涉企收费；全面提升审批质效，行政审批事项压缩承诺时限比例达 45.4%。全面落实综合窗口改革，我厅 101 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窗口端、PC 端、移动端办理，同步关联 7×24 小时政务服务地图。印发《厅行政权力事项审批监管规定》，形成“1+X”审批监管体系，印发 2020 年度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实现监管全覆盖。

建立健全公众参与机制。落实决策预公开制度，凡是直接涉及相对人权益的重大行政决策，都应采取适当方式听取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意见。我厅立足**服务企业最直接、联系企业最紧密**的优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作为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必要手段，进一步建立健全公众参与行政决策机制，出台了《关于制定涉企政策过程中征求企业意见的实施办法》共 10 条内容，将意见征集作为政策文件出台的必要环节，全面规范征求意见程序。意见征集及采纳情况实现闭环管理，通过厅门户网站、移动客户端、微信公众号、报刊等方式向社会公布。全年邀请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参

加涉企政策制定座谈会 9 次，公开征求意见 54 件次，公开意见采纳情况 42 件次。

全面统筹防控发展任务。挖潜厅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技术优势，以“**设置信息专栏，加强政策解读，发布权威声音**”三大举措，打出一套行之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组合拳”，坚持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两手抓、两促进”，助力疫情防控，服务复工复产，实现六稳六保。**设置信息专栏。**围绕贯彻落实防疫物资保供、“六稳”“六保”等决策部署，通过上线“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两大专栏，集中发布并持续推送应对疫情、物资保供、复工复产、保“两链”、稳主体等各类政策措施及成果实效，为社会公众提供权威准确信息，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200 余条。**精准解读政策。**编制《省经信厅惠企政策申报指南》，出台复工指引，在应对疫情、支持实体经济、支持制造强省、促进民营经济、支持数字经济等方面精选并集中公开 27 条惠企政策。多渠道全面阐释复工复产、援企稳岗、金融支持、项目建设等方面政策举措，厅领导先后 11 次参加省疫情防控、贯彻落实“六稳”“六保”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列新闻发布会；采取署名文章、文字、图解等方式发布解读材料 32 篇、媒体评论文章 40 篇。**发布权威声音。**严格舆情收集回应机制，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经济发展和社会关注的高频事项等，主动发声，及时回应，消除恐慌，先后就物资保供、经济发展、工作成效、经济师评审、线上制造业大会、5G 发展等内容主动公开回应，让社会公众及时了解相关情况。全年，主动回应 88 条次，收到留言并答复 257 条；接

受在线访谈 2 期，答复网民提问 5 条次；征集民意调查 60 期，公开调查结果 42 期。

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结合厅职能任务，发布重大项目批准实施、高质量发展、企业帮扶、企业减负、淘汰落后产能、信用承诺等信息 129 条次，重点改革任务、决策部署落实、年度目标落实、督查审计整改等信息 78 条次，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专项资金使用和招标采购等信息 98 条次。全年完成 183 件建议提案办理，沟通率满意率 100%。**防范金融风险。**深化银企对接合作机制，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我厅主动作为，多措并举、精准施策，深化与省内金融机构开展战略合作，全年，与 6 家银行签订的 1450 亿元专项信贷额度，累计新发放合作贷款突破 1900 亿元，其中，支持专精特新企业融资 7080 笔，贷款额突破 500 亿元。**推进脱贫攻坚。**召开帮扶宿松县脱贫攻坚季度协商会 4 次，对接落实宿松县帮扶需求 18 项，投入资金 840 万元，加快惠民富民产业项目建设，全面巩固“县摘帽、村出列”成果。做好贫困人口稳岗就业工作，动员 13 户爱心企业结对包保 13 户贫困户。与宿松县签订意向采购合同 40 万元，落实定向采购政策，采购贫困地区农产品 24 万元。发布消费扶贫倡议，组织到县村采购扶贫农产品 18 万元。**加强污染防治。**全面推进绿色工厂培育，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十三五”期间累计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 107 家、绿色设计产品 305 种；累计节约 2200 万吨标准煤、减少能

源成本约 180 亿元，从源头削减产生（排放）量——二氧化碳 5720 万吨、二氧化硫 18.7 万吨、氮氧化物 15.8 万吨。

（二）依申请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落实**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完善“线上线下”信息公开申请方式和申请渠道，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次（其中自然人申请 9 件次，法人申请 1 件次，均为线上申请），其中，予以公开 3 件次，部分公开 1 件次，无法提供（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6 件次。全年无政府信息公开举报和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形。

（三）政府信息管理。以制度化建设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全面系统梳理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摸清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部门规范性文件底数，全年集中公开我厅制发的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64 件次，废止 9 件次。提升规范性文件公开质量，按照文件文号，成文日期、发布时间、有效性等要素规范信息展现方式，并提供文本下载功能。

《安徽省发展新型墙体材料条例》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审议，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

（四）平台建设。发挥厅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主平台作用，强化信息公开和政府网站深度融合，全面提升网站的整体效应，增强用户体验度。按照《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 号）和国办及省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标准，牢牢把握“专栏姓专”的基本定位，升级改版厅信

息公开栏目，在栏目设置、页面设计和功能优化等方面进行优化，设置形成“2+4+1”模块【2个主体：法定主动公开和政策；4个专项：公开指南、公开制度、公开年报和依申请公开；1个重点：机构职能目录】，平台展示更加规范简洁、清晰准确。持续推进“两微一端”建设，充分利用厅政务微信微博、厅政务客户端，实现线上线下全方位、一体化、全覆盖的政府信息公开新模式。一年来，通过政务微博发布信息量 841 条，微信信息发布量 841 条，订阅单位数 2.4 万个。报备政府公报（规范性文件）5 件次，按时办理回复 12345 省级政府热线办件 11 件次。

（五）监督保障。印发《厅 2020 年度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皖经信办函〔2020〕575 号），明确全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任务；坚持问题导向，结合第三方测评问题清单，定期盘点整改情况，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全年做好查缺补漏。印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方案》（皖经信办函〔2020〕519 号），梳理建立六方面 16 项任务台账，明确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实行銷号管理。抓好新《条例》的宣传培训和贯彻落实，设置专栏；举办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完成 2 篇政策解读材料评选报送工作；加强工作交流，全年报送动态类稿件 2 篇，经验交流和心得体会稿件 2 篇。按季度通报政务信息发布情况并纳入厅年度评优评先，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3 人；全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实现整体跃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1	11	6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1	6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7	0	9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0	3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6	23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1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1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1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决策预公开意见征集反馈信息关联待提升；**二是**政策解读的创新意识和形式需加强；**三是**舆情热点收集回应不到位等。

2021年，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新《条例》，立足公众需求强化供给，以“四个进一步”【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进一步扩展公开广度，进一步挖潜公开深度，进一步健全平台功能】打造形成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品牌，实现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业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